附件2

辽宁省抚顺市东洲区中央生态环保督察拟销号群众举报问题查处情况公示第一批

（2019年12月5日）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  号 | 受理  编号 |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 行政  区域 | 调查核实情况 | 是否  属实 | 处理和整改情况 | 问责  情况 | 责任部门 |
| 1 | D210000201811270031 | 煤都路海新街龙凤矿砂井栋的晶晶洁餐具消毒清洗厂的锅炉烟气异味扰民，生产废水直排到厂内渗坑，污染地下水。该厂院内的煤堆产生扬尘扰民。 | 东洲区 | 举报情况基本属实。2018年11月28日，东洲区环保分局接到投诉后立即开展调查。经查,东洲区环保分局曾于2017年12月15日因企业使用燃煤锅炉,污水直排及无环保手续的问题要求企业进行整改,并立案查处。2018年11月30日，东洲区环保分局现场检查,企业未生产,燃煤锅炉已经拆除,改造为电炉;企业生产废水排入蓄水池中,经沉淀后运送至东泽污水处理厂处理,并与东泽污水处理厂签订污水处理协议;企业院内有一处煤堆,现场检查已经覆盖;目前企业正在办理环保审批手续。 | 基本属实 | 该案已办结。该企业已完成整改，环保手续办理完成，已验收，污水经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送至东泽污水处理厂，已与东泽污水处理厂签订协议，该企业燃煤锅炉已改为电炉。 | 无 | 市生态环境局东洲分局 |
|  |  |  |  |  |  |  |  |  |

以上群众举报问题查处情况向社会公示，公示期内如有异议，请以信函或者电话形式署联系方式，向东洲区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反馈。邮寄的以寄出邮戳为准，直接送达的以送达日期为准。

**公示时间：**2019年12月11日至2019年12月24日（公示期10个工作日）

**受理部门：**东洲区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联系电话：**024-54663099

**邮寄地址：**东洲区搭连路2号